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i)通函(「通函」)；及(ii)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彙與通函所界者有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七日舉行，通告所載列建議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以下為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 (附)	票數 (%)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票選點票之票人。杜林東先生、李中先生、劉玉杰女士、段林楠先生、周錦榮先生、彭永臻先生及劉懷鏡先生參與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07,008,500。由股東有及予其權利之股東出席大會並就